

#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公 告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定于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8 年 5 月 16 日（周五）上午 9 时

二、会议地点：深圳市深南大道 6001 号五洲宾馆

三、会议审议表决事项：

（一）公司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

（二）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投资收益及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1）按股权比例分享投资收益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自 2007 年度起本公司对中国联通 BVI 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由权益法追溯调整为成本法核算。2007 年度收到联通 BVI 公司分红款 14.37 亿元确认为投资收益。

（2）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扣除公司本部费用 0.12 亿元后，本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4.25 亿元。按合并报表计算，本公司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93.19 亿元，其中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56.33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为 0.2657 元，比上年基本每股收益 0.0997 元增长 166.4%。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的要求，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追溯调整，使得本公司于 2007 年初形成累计亏损约人民币 0.79 亿元。根据《公司法》（2005 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以抵补完上述累计亏损的本年度利润（约人民币 13.46 亿元）为基准按 10%提取了 2007 年度盈余公积 1.35 亿元，计提后本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2.11 亿元。由于本公司已经按原会计准则下的经营状况执行了股东大会批准的 2006 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并已对外支付了约人民币 14.24 亿元的分红，因此 2007 年末依然形成了约人民币 2.13 亿元的累计亏损。对此累计亏损，建议用本公司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盈余公积予以弥补，弥补后账面留存盈余公积约为人民币 2.42 亿元。

## 2、2007 年度派发股利的建议

本公司作为中国联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联通红筹公司”）的控股公司，按本公司章程规定，应将自联通红筹公司分红所得现金在扣除公司日常现金开支、税费及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提取的各项基金后，以现金方式全额分配给股东。

于 2007 年度，本集团共盈利约人民币 93.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56.3 亿元，由于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已经于 2008 年 3 月 27 日提议派发 2007 年度股利，每股派发股利人民币 0.20 元。该股利预计将于 2008 年 5 月经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收到。因此本公司董事会提议据此派发 2007 年度的股利。

根据联通红筹公司 2007 年度每股派发股利的建议，本公司按持股比例应收现金股利约人民币 15.97 亿元。依照本公司的章程，在收到此等股利后，

扣除本公司日常开支约人民币 0.12 亿元，减去预提的 2008 年度法定公积金约人民币 1.60 亿元后，可向本公司股东派发约人民币 14.25 亿元的股利。以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11.97 亿股计算，每股可派发现金股利 0.0672 元(含税)。

(三)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建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2007 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为人民币 401.4 万元，含营业税及现场审计工作中发生的交通、通信等杂项费用。

建议 2008 年度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为公司进行专业服务。

(四) 2007 年度董事会报告(详见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

(五) 2007 年度监事会报告(详见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

(六) 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详见 2008 年 3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本公司网站)；

(七)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于 2005 年 5 月 12 日换届成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任期即将届满，需在 2008 年 5 月进行换届。

根据有关公开信息，为适应国家行业监管政策变化的需要，公司拟将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适当延期，但最迟换届时间不应晚于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

(八)关于对联通红筹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渗透投票”的议案：

本公司间接控股的联通红筹公司拟在 2008 年 5 月 16 日召开股东周年大会(以下简称“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根据本公司章程有关“渗透投票”的

规定，在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中，如下事项需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1、关于联通红筹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按香港会计准则核算，经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07 年度联通红筹公司实现净利润 93.0 亿元（人民币，下同），比上年增长 144.7%；每股盈利为 0.713 元，比上年增长 136.1%。在剔除可换股债券衍生工具部分公允价值变动及再投资退税后，净利润为 70.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4%，每股盈利为人民币 0.544 元。

扣除联通红筹公司境内运营子公司按规定提取的储备基金 7.2 亿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12.9 亿元，减上年分红 22.8 亿元，剔除贵州分公司 2007 年度净利润 1.0 亿元，联通红筹公司 2007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4.9 亿元。

联通红筹公司董事会制定的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股派息 0.20 元人民币。

2.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以及香港上市公司的惯例，拟由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一定期间内决定下列事项：

（1）任命及重选董事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袍金。

（2）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指定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按适用的法律购买公司股份。

（3）按惯例授权董事会在规定的范围内决定股份发行计划：发行的股本规模不超过联通红筹公司目前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20%；发行方式包括行使期权计

划、配售、发行新股或者发行可换股债券；该项授权的有效期为一年，自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起算。

#### 四、参加对象：

于2008年5月9日下午3: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

#### 五、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办法：

股东可在2008年5月12日之前填妥本公告附件《回执》，以邮寄或传真方式发送给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邮寄时请在信封上注明“会议登记”字样。

邮寄地址：上海市长宁路1033号29楼投资者关系部

邮政编码：200050

电话：021-52732228      传真：021-52732220

联系人：王小姐

#### 六、其他事项：

- 1、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的食宿与交通费用自理，并请带好本人股票帐号（磁卡）。
- 2、股东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应递交书面委托书，并注明委托授权范围。
- 3、本次会议聘请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

**回执 (自然人股东用)**

本人(或委托                    先生/女士)登记出席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有关资料如下。

股东姓名:                    股东帐号:                    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二〇〇八年      月      日

(本回执复印或自制均可使用)

**回执 (法人股东用)**

本单位登记出席中国联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 并委托  
先生/女士出席会议及行使股东的全部权利。本单位的有关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股东帐号:                    持股数:

通信地址:                    邮编:

联系人姓名:                    电话: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二〇〇八年      月      日

(本回执复印或自制均可使用)